



贺灵●佟克力 / 辑注

锡伯族 古籍资料辑注

XIBOZU GUJI
ZILIAO JIZHU

新疆人民出版社

贺灵◎佟克力／辑注

锡伯族

古籍资料辑注

XIBOZU GUJI
ZILIAO JIZHU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书章



新疆人民出版社

67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锡伯族古籍资料辑注/贺灵、佟克力辑注. —乌鲁木齐:
新疆人民出版社, 2004. 12

ISBN 7-228-09172-8

I. 锡… II. ①贺…②佟… III. 锡伯族-民族历史
-史料-中国 IV. K284.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130182 号

出 版 新疆人民出版社
地 址 乌鲁木齐市解放南路 348 号
邮 编 830001
发 行 新疆人民出版社
印 刷 新疆金版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 14.125
字 数 350 千字
版 次 2004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2000
定 价 30.00 元

辑注说明

一、本资料集辑录数 10 种古籍文献、档案(含满汉两种文字)、方志、论著(民国之前)、游记、调查报告、手抄传本、家谱、碑铭、纪实散文、萨满神谕、史诗、外文资料译件等涉及锡伯族直接和间接资料 30 余万字。

二、资料按论著结构形式排列,分十一章。各章前置相应的提要 and 说明;需对资料注解的文字均置该段资料之后,注解文字尽量避免喧宾夺主。

三、对所选资料中存在的明显错讹作了一定的更正,凡错别字用[]号补注正字,辑者文中所注用()号,并加“辑者注”字样。历史纪年括注公元纪年。为了节省篇幅,所辑资料与锡伯族无关之处尽行删节,删节之处用“……”表示。

四、清代文献及档案中,均存在特定的专用名词,如地域名称、民族称呼等,用现今有关政策和原则审视,有的名词(或名称)不合时宜,但为了保持历史原貌,均照实辑录,并作适当注解,希望读者历史地看待上述问题。

五、书中不少资料均为手工抄录,近几年虽作了相应的校订工作,使许多错讹得以纠正,但肯定还会有错漏之处,请读者及专家学者予以订正。

六、资料涉及的书名均加书名号。本书收录的原始资料均无标点,为阅读和引用方便,做了断句标点,但不一定都准确,望读者鉴辨。除满文档案外,凡由满文或锡伯文译成汉文者,文末注有译者。

七、为读者使用方便,书后附“本资料出处要目”。

绪 论

20 世纪 70 年代末之前,学术界对锡伯族无所谓研究。其原因,一是缺乏研究人才,二是没有资料支撑,三是“文化大革命”之后,全国社科研究还未正式开展。但关键是第二条,可谓“巧妇难为无米之炊”。因而,锡伯族的历史与文化长期不为世人所谙悉。20 世纪 70 年代末以后,随着新时期文化建设的全面启动,锡伯族历史文化研究工作相继开展起来。总体而言,70 年代末 80 年代初,其研究工作也不能称为真正意义上的研究,而是处于“介绍性”的阶段,其原因尚为上述前两条。并且,这一时期,研究人员将主要工作置于资料搜集与整理之上;对锡伯族历史、文化的介绍性文字,其资料来源均为 20 世纪 50 年代末以来的有关调查材料(对锡伯族社会历史调查所获)和据此编写印制的《锡伯族简史简志合编》等著述。对上述调查材料,人们不可小视其资料价值和社会作用。因为,后来的研究工作是在这些资料基础上才陆续展开的,它们起了承前启后的作用。可以说,国内对锡伯族历史、文化的逐步了解,是从对该民族进行的社会历史调查开始的。

新中国成立以后,国家为了掌握国内各民族的历史与现状,并对各民族进行正确识别,50年代末进行了较大规模的全国各民族社会历史调查。对锡伯族的社会历史调查先后分为两个小组,其一放在新疆察布查尔、霍城、塔城等锡伯族聚居区,其二放在辽宁沈阳等地。参加调查的先后有纪大椿、肖夫、黄治国、吉庆、温银山、李子谦等。通过调查,在新疆不仅搜集到具有一定资料价值的口碑材料,还搜集到不少古籍、手抄传本、家谱、文物、档案资料、地契、清代文书等。其中手抄传本相当一部分为满文(锡伯文)资料,内容涉及锡伯族历史、军事、生产、八旗组织、民俗、语言、人物、文学、艺术、地理等;档案资料包括伊犁锡伯营总管档房事宜资料、禀帖等,资料价值非常高。

为了更多地掌握锡伯族历史、文化资料,1959年,肖夫、吉庆、温银山、李子谦又奉命前往辽宁、吉林等地进行社会历史调查,访问和调查不少锡伯族在清代活动和聚居的地区。在辽宁沈阳市,在李力、安文博等当地锡伯族同胞的导引下,去“锡伯家庙”太平寺访古调查,意外发现了具有很高文物和史料价值的“太平寺碑”。该碑及其满汉碑文的发现,不仅将锡伯族历史与文化的研究推向了一个新的高度,还使其资料发掘工作有了新的进展,即资料发掘范围得到拓宽,人们的思路更趋开阔。肖夫等人的此次东北社会历史调查,对锡伯族研究及两地锡伯族同胞的社会生活可谓意义重大。首先,拓宽了锡伯族历史研究领域和资料搜集范围;其次,为西北和东北两地锡伯族同胞之间的进一步联系架起了一座桥梁,也使两地同胞初步有了沟通。尤其是为下一步搜集有关锡伯族古籍文献资料打下了基础。

肖夫等人自东北返疆后同新疆锡伯族社会历史调查组部分成员及其他有关人员一起投入《锡伯族简史简志合编》和《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概况》的编写工作。在编写过程中,编写组还数次委派肖夫等人到察布查尔、霍城、塔城等地进行锡伯族社会历

史的补充调查,又搜集到一些民俗、文化等方面的资料。此外,还在乌鲁木齐有关藏书单位继续查阅新疆地方文献资料,搜集和抄录了不少有关新疆锡伯族历史活动资料,并掌握了往后继续查阅的文献线索。

1962和1963年,在社会历史调查资料基础上编写的《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概况》和《锡伯族简史简志合编》印制发行。同时,1963年11月将这次社会历史调查中搜集到的资料,从中遴选认为有价值的10余万字翻译(由锡伯文译成汉文)整理,作为《新疆历史资料》第九辑锡伯族专辑油印成册。本资料由十余篇文章组成,内容涉及族源、西迁、八旗制度、人物、宗教、军事、战争、文化等,具有一定的参考价值。对锡伯族研究来讲,它们虽然表现出较为单薄的一面,但其资料价值和社会作用不能忽视,它们是此次锡伯族社会历史调查成果的集中反映,它们使新中国成立以后锡伯族被国内开始有了一定的了解,也为日后对锡伯族的研究打下了初步基础。

但是,锡伯族社会历史调查及上述读物印行之后的十余年间,因“文化大革命”的浩劫,锡伯族研究及资料搜集工作和其他民族一样全面停顿。而且,“文化大革命”前后,由于人为和自然的种种原因,锡伯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及搜集到的其他古籍文献资料、文物、档案资料等不断遭受损失,不少落入私人之手,至今不为公知。这是锡伯族文化的巨大损失。

20世纪70年代初,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自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借调肖夫、郭基南等在北京参加土尔扈特历史满文档案资料的翻译工作,使肖夫先生不仅开始接触清代满文档案,而且在此期间还数次抽空去东北各地图书馆和档案馆,查阅东北方志、文献及档案资料,抄录有关锡伯族资料数万字,内容涉及锡伯族清代历史的方方面面。70年代末,国家民委“五套丛书”之一的《锡伯族简史》上马,有关部门聘请肖夫先生担任撰

稿,他又去北京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查阅清代锡伯族满文档案,查阅并抄录许多档案资料。期间,他又去辽宁等地图书馆及档案馆补充查阅地方文献,又搜集到不少有关锡伯族资料。80年代初,佟克力从清代各朝实录中摘录有关锡伯族资料近10万字,与肖夫先生先后抄录的西北与东北地区有关锡伯族地方文献资料,以及部分谱书、译自满文档案的部分资料等,编辑一册,作为《新疆历史资料》第十三辑锡伯族专辑,内部铅印。内容分“《清实录》资料摘抄”、“文献资料摘抄”两大部分。其中文献资料摘抄包括“全国性文献资料”、“有关东北部分的文献资料”及“有关新疆部分的文献资料”三个单元。1986年,肖夫先生在上述资料基础上撰著的《锡伯族简史》由民族出版社出版。1987年由肖夫先生整理的有关满文(锡伯文)锡伯族资料集《锡伯族历史资料拾零》(近4万字)由新疆人民出版社出版。内容有“锡伯家庙”太平寺碑文、《锡伯营总管档房事宜》部分资料、伊犁八庙名称、察布查尔尚学会章程、清代从京城至伊犁驿站名称和数目等。

在锡伯族资料中,清代满文档案资料数量最多,分中央档案和地方档案两类。中央档案现藏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黑龙江省档案馆等。自20世纪70年代末期始,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的吴元丰、赵志强等先生,先后从浩繁的档案卷中抄录出近40万字有关锡伯族满文档案,分门别类,辑成《清代锡伯族档案史料选编》(一、二)(满文),于1987年由新疆人民出版社出版,其汉文译本于1989年由辽宁民族出版社出版。该资料的公布,将清代锡伯族历史研究推向了一个新的高度,学术界藉此陆续推出了《锡伯族史》等论著。

锡伯族的满文地方档案资料,主要为160余年间形成的锡伯营满文档案资料,内容冗杂,数量繁多。其中的《锡伯营总管档房事宜》即为最具史料价值的部分,系以年代为序记录锡伯营军事、政治、生产、人物、驻防、屯垦、宗教、文化等方面的原始资

料。20 世纪 30 年代,这些珍贵资料基本被人为焚毁,造成了无可挽回的重大文化损失。在焚毁过程中,个别有识之士从火中抢救出部分资料,其中就有现流传的《锡伯营总管档房事宜》的部分内容。据肖夫生前回忆,20 世纪 50 年代末 60 年代初进行社会历史调查时,该事宜从民间征集到许多卷帙,后来因保存不当佚失殆尽,疑落入私人之手。现在流传的系个别内容的抄件。此外,在民间还保存有富具史料价值的一份稟帖(满文)和《盛京移驻伊犁锡伯营镶红旗官兵三代丁册》(满文)。稟帖全称为《喀尔莽阿分呈署理伊犁将军乌里雅苏台将军塔城参赞大臣代奏之稟帖》。内容反映 1864 年伊犁农民起义、清在伊犁的统治暂被推翻的过程等,是这一历史阶段不可多得的珍贵资料,至今未予公布。《盛京移驻伊犁锡伯营镶红旗官兵三代丁册》是流落民间的伊犁锡伯营档房档案之一。它如实记录了锡伯营镶红旗官兵的编制、出征阵亡等情况。以此推论,想必锡伯营其他旗都有类似记录。该“丁册”2003 年由新疆人民出版社以满汉合璧形式整理出版。它是清代锡伯营八旗官兵数及人口方面的第一手珍贵资料。

在清代锡伯族资料中,除了满文类中央档案和地方档案外,还有部分汉文档案。如军机处汉文《录副奏折》、《吉林将军衙门汉文档案》、内务府《上驷院汉文行文档》、《宫中汉文朱批奏折》、军机处汉文《月折档》等。内容涉及锡伯族军民在东北的历史活动。其中的部分资料辑入 1989 年辽宁民族出版社出版的汉文版《清代锡伯族档案史料选编》(一、二)之中。

锡伯族资料自 20 世纪 50 年代末开始搜集,截至目前,先后参加搜集工作的有肖夫、温银山、黄治国、李子谦、纪大椿、吉庆、吴元丰、赵志强、佟克力、永志坚、贺灵、佟玉泉等人。搜集范围遍及新疆伊犁、乌鲁木齐,辽宁各地,吉林,黑龙江,北京等地。资料文种有满文(锡伯文)、汉文、俄文等,字数(含各种文字)达

150 万左右。资料类型分调查、回忆录、志书资料、档案、统计资料、宗谱、纪实散文、游记、碑铭、稟帖、野史、专著、图版、萨满神歌、实录等。

几十年来,锡伯族资料的搜集、发掘、整理等工作,虽然取得了较大的成绩,但仍存在不少未涉领域,需要人们继续发掘和搜集。例如,地方档案、手抄本、个别方志、清代个人著述、外文游记及著作、在俄国等国有关部门收藏的自锡伯族民间搜集的手抄本以及个人回忆录、在民间散落的锡伯营档案等。发掘和搜集这些资料,除了存有可查的资料本之外,还具有一定的难度,需要时间和财力。

在对锡伯族资料的利用问题上,由满文(锡伯文)及其他外文译成汉文,也是一个不容忽视的重要环节。对锡伯族现有资料而言,这一工作还未彻底结束,其中有一些别的因素,如资料公开之后产生的社会影响问题等。因此,部分资料长期以来未能被翻译公布。这也许是学术领域的一种遗憾。

锡伯族各文种资料的发掘、搜集工作,从形式和内容上看,至目前已告一段落;从整理、公布角度而言,除了已经公开面市的资料集外,还有一半工作需要继续从事,即仍有数 10 万字资料未能真正与研究者和读者见面。因此,编辑出版《锡伯族古籍资料辑注》,就是旨在继续完成这些仍未成就的工作。至目前编辑出版该资料集的条件已经成熟,20 多年来,许多资料被发掘、整理和翻译,其中不少被学者不断引用,有些资料陆续被订证、校实,有的则予以补充和完善。

《锡伯族古籍资料辑注》是一部内容丰富的资料集,辑录范围广泛,凡目前已搜集到且未公开出版的具有参考价值的资料均作收录。涉猎古籍文献众多,举凡清各朝《实录》、《八旗通志》、《钦定盛京通志》、《清朝文献通考》、《皇朝通志》、《清朝通典》、《大清一统志》、《钦定大清会典事例》、《清朝续文献通考》、《朔方

备乘》、《元秘史注》、《圣武记》、《清史稿》、《黑龙江外记》、《柳边纪略》、《吉林通志》、《吉林外记》、《岫岩县志》、《凤城县志》、《开原县志》、《呼兰府志》、《黑龙江志稿》、《黑龙江乡土录》、《东三省舆地图说》、《全辽备考》、《奉天通志》、《辽宁县志》、《黑龙江舆图说》、《西域图志》、《新疆舆图风土考》、《西陲总统事略》、《西陲要略》、《新疆识略》、《西域水道记》、《新疆图志》、《筹办夷务始末》、《伊犁府志》、《绥定县志》以及部分满文档案译件、家谱、萨满神谕等。该资料集是在肖夫和佟克力搜集的资料基础上增补辑注而成,故以此告慰 1992 年作古的肖夫先生在天之灵。

搜集资料并非轻而易举,尤其是搜集锡伯族资料更是难中有难。因为这些资料基本都散存于浩瀚的古籍文献之中,搜集之难如海中捞针。故肖夫先生生前曾言,三天工夫能查阅到“锡伯”二字就是最大的收获。可见其亲手抄录遗留给后人的资料来得何等辛苦!

《锡伯族古籍资料辑注》的出版,将对锡伯族历史、文化的研究产生推动作用,也会为边疆地区历史、文化的研究提供可靠的资料,希望本资料集能够发挥其应有的作用。

辑注者

2004 年 12 月

锡伯族

目 录 古籍资料辑注

辑注说明	001
绪 论	001
第 1 章 族源、族名及早期活动地区	001
第 2 章 归属清朝及编旗驻防	019
第 3 章 西迁及伊犁锡伯营	045
第 4 章 驻守卡伦、换防塔城、喀什及巡守边界	126
第 5 章 维护内部安定及平定内乱	167
第 6 章 抵御外侮	207
第 7 章 屯垦与经济生活	241
第 8 章 伊犁索伦营与锡伯族	267
第 9 章 八旗官职与人物	299
第 10 章 伊犁辛亥革命后的锡伯族	342
第 11 章 家谱、宗教信仰及其他	364
本资料出处要目	435
后 记	437

第1章

族源、族名及早期活动地区

锡伯族源问题，自从对锡伯族有文字记载以来，便存在争议。有人认为，锡伯族系满族的一支，有人认为是东胡系鲜卑的后裔。经过数十年专家学者的研究、考证，多数学者认为后者较为正确，即东胡—鲜卑—室韦（失韦）—锡伯族，人类学方面的调查和研究亦基本证实了这一点。但是，科学是来不得半点不实。只要发现新的线索，其族源仍然可以继续争论下去，而且也应采用现代科学技术进行研究和进一步证实，如此才能得到大家一致的承认。

锡伯族的名称，历史上有多种音译和称呼，如犀毗、失比、失比儿、失必儿、歇不、室韦（失韦）、西北、席北、席伯、席帛、实伯、喜伯、什白、洗白、锡卜、锡窝、西楚等，明末清初才统一为锡伯。锡伯为 XiWe 的注音，而上述不同名称均为 XiWe 之同音异写。

锡伯族先祖在古代的活动地域，在学术界也有一定的争议和不同观点。但经过多年的研究和考证，多数专家学者认为，锡伯族的发源地在大兴安岭一带，自汉代前后始逐步南迁，到清代广泛分布于东北各地及新疆地区。大家公认，1982年发现的“嘎仙洞”即为锡伯族先祖在汉代前后活动的中心。

卯年(纪丁卯成纪二年，西纪1207年)命拙赤将右手军，征森林百姓。拙赤受失必儿。

失必即鲜卑之对音也，《北史》曰：魏之先，出自黄帝轩辕氏子曰昌意，昌意之少子，受封北国，有大鲜卑山，因以为号。《朔方备乘》曰：俄罗斯东土锡伯利部，本鲜卑旧壤，故有锡伯之名。今黑龙江境，有锡伯一种，亦作席伯，亦作席北，既非索伦，亦非蒙古，即鲜卑遗民也。《一统志》作西毕尔斯科。《瀛寰志略》作西伯利，(李)文田案《元史》术赤传曰，术赤，太祖长子也，国初以亲王分封西北地，极远去京师数万里，驿骑急行二百余日，方达京师。所云“西北”二字即失必儿之对音，《柳边纪略》所称席百一作席北，又作西北，在船厂边外西南五百余里云云，亦指鲜卑遗族称“西北”二字之证。《元史》亦有直称失必儿者，《玉哇失传》曰，玉哇失，阿速人，与海都将战于亦必儿、失必儿之地，此锡伯利之见《元史》者也。

(《元朝秘史》注卷十二，4—5页)

东北边部落考：

.....

席百，一作西北，又作席北，在船厂边外西南(“南”当“北”字之误)五百余里土著，自言与满洲同祖，而役属于蒙古之科尔沁。凡自船厂往墨尔根、爱珲、黑龙江者由此。按天聪八年十一月，巴奇兰等征黑龙江，命由科尔沁国舅吴克善(莽古思贝勒

之子)所属之席北绰尔门地方经过,则为东北冲途也久矣,特以地属外藩公行劫夺而莫能禁,行旅每视为畏途耳。

……自船厂至墨尔根,设二十站,由席百部中行皆沙漠无山水,自墨尔根至爱珲,设六站,是由索伦部中行窝稽居多矣。

(《全辽备考·东北边部落考》)

唐时嫩江以东为黑水府境,嫩江为西为室韦地(靺鞨黑水部,于唐高宗季年犯边,为李多祚击破。玄宗开元十年更为府,拜其酋长李献诚为黑水府都督,时有室韦国在西,东与黑水靺鞨为邻,服唐朝、贡唐羁縻之。契丹兴遂为所有,阻午可汗置突吕布部,戍长春州西,阿保机置突吕布室韦部,戍泰州东北,涅刺拿古部,戍泰州东。自嫩江以西、索岳尔济山以东俱役服之,则布特哈其地无疑矣。按室韦系锡窝之转音,即蒙古语译汉“树丛”,盖因上古此处山深林密,土人藏居其间,出没无常,始尔得其名也)。

(《全辽备考·历代沿革》)

五国城考:……据《大金国志》,宋二帝自韩州徙五国者,在西楼东北千里。查西楼为临潢府,即今锡伯城云,在西楼东北千里,实即三姓城,与《明一统志》所指为五国头城者相合。总之三姓当为五国头城,自此而东乃四国分居也。又按五国城,辽隶黄龙府都部署司,金则改隶瑚尔哈路。《金史》地理志:瑚尔哈路,西至上京六百三十里,天会六年徙昏德公重昏侯于韩州,八年徙瑚尔哈路是也。

(《东三省舆地图说》, 29—31页)

嫩江、陀喇河、喀鲁伦河、黑龙江考:……今科尔沁右翼前旗东南五十里,有西伯城,亦作锡伯城,又作席百、席北,

在陀喇河、归喇里河相会之南岸，亦周九里，门四，西北隅亦有内城。陀喇河亦自西北南流，绕城三面，东入松花江，正当曲江之处，是锡伯城，即临潢府。陀喇河即洮流河，可知杨宾《柳边纪略》席北城，在船厂边门外西南五百余里，凡自船厂往墨尔根、爱珲、黑龙江者由此。按今由吉林伊通边门、赫尔苏边门，向西北往锡伯城，均五百余里，里数尚合，而所云西北则非。又直隶喜峰口、奉天法库门等处往黑龙江省，则由锡伯过。……陀喇河、归喇里河合流之后，东南流数十里，即分为二派，一南流西岸锡伯城在焉，一东南流十余里，又分一支，先合南流，又东南流二百里至喀沙图站之东南复合，而东流百余里，又折东北经科尔沁右翼后旗，……故曰陀喇河即达鲁河，他虎城即长春州，也或问于锡伯城则证，陀喇河为洮流河于他虎城则证，陀喇河为达鲁河，一水二名。

(《东三省舆地图说》，35—36页)

雅鲁县，距省治西北三百六十里，地当雅鲁河东岸，旧名扎兰屯(布特哈副都统辖地)。民国十五年，置雅鲁设治局(属龙江道扎兰屯，济沁河稽垦局并改)，十八年改县。东至布西甘南设治局界，西南至索伦设治局界，东南至龙江县界，南至景星县界，西北至呼伦贝尔县界。全境广三百一十里，袤四百五十里，面积七万一千三百九十方里。划分三区(第一区扎兰屯，辖十一乡；第二区济沁河，辖十三乡；第三区博克图，辖二乡)。

(《黑龙江志稿·地理·疆域》卷二，29页)

洮儿河：(《清会典》又作陀喇，亦曰拖罗，《清通志》作淘儿，《大清一统志》作陀罗，《盛志》作托罗，又作滔尔，作陀罗，《提纲》作洮尔)魏曰大洿水，唐曰大鲁(大鲁即大洿之对音，唐饶乐府有大鲁州，盖以水名地)，亦曰它漏河